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羅暉茹

電話：(02)2720-8889分機6367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17@mail.taipei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0731432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條文)1份(31432200A00_ATTCH1.odt、3143220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「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」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7年1月30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07862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月3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07862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陳柔安(電話：04-37061512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18-02-07
14:29:55

裝

訂

線

